

环保产业要加快专业化技术化

近年来,环保产业扩张势头迅猛。然而,随着资本逐渐退潮,个别企业问题影响了资本市场对环保产业的信心。业内专家认为,走高质量增长之路,加快技术、产品、服务升级,才能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环保产业遭遇的与其说是‘黑天鹅’,不如说是‘灰犀牛’。”日前,在E20环境平台于北京主办的“第十二届固废战略论坛”上,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总裁金铎表示,今天环保问题的根源早就存在,只不过市场好的时候,企业忽视了急速扩张带来的风险。

“黑天鹅”是指极其罕见、难以预测的风险,“灰犀牛”则是太过于常见、以至于人们习以为常的风险。在2018年金融去杠杆、强监管大环境下,资本迅速退潮,一些环保企业感觉进入了“寒冬”。

资本退潮

近年来,在资本推波助澜下,环保产业发展加速,部分企业不免心浮气躁,尤其是一些环保上市公司盲目追求规模扩张,资本运作过度,把杠杆用到了极致。当资本“寒冬”来临之际,企业骤然遭遇流动性危机,资金链极为脆弱,股价也随之暴跌。例如,东方园林发债事件一度引起市场关注。

“上市公司股权质押融资活跃,净增加1.5万亿元。当股市下行时,抵押品价格走低,有可能被强制平仓并抛售股票,形成

了恶性循环。”生态环境部环境与经济政策研究中心主任、党委书记吴舜泽说。

这几年,PPP模式大行其道,其背后一是地方政府有治理环境的压力,但普遍缺乏资金;二是环保企业需要做大,先把项目拿到手就可以排除竞争对手;三是一些上市公司需要对资本市场“讲故事”,各方一拍即合。

中国光大国际有限公司总裁、清华大学PPP研究中心主任王天义认为,中国PPP模式应用短期内过于发力,因而出现了很多问题,“PPP模式容易被政府、企业、中介机构用坏,贪多、贪大、贪快导致力不从心,出现假冒伪劣、质量低等问题”。

政府很快意识到了风险所在。2017年年底,财政部对PPP库集中清理,各地累计清理退库2428个项目,涉及投资额2.9万亿元,整改完善2005个项目,涉及投资额3.1万亿元。加之重点防控金融风险成为去年的重点工作之一,流动性收紧,企业普遍感觉缺钱,过去激进扩张带来的隐患和风险也随之暴露。

吴舜泽说,个别上市公司的问题被放大了,其实影响没这么大。但在炒作之下,影响了资本市场对环保产业的信心。

行业乱象

金铎指出,在现金流管理方面,行业内普遍存在三大问题。一是建设和运营不匹配。企业大

量跑马圈地,同时有很多工程等待投资,但投入运营的项目能产生的现金流非常有限,只好“十个锅九个盖”地腾挪资金。

二是资金来源长短不匹配。由于工程建设审批链条非常长,为了快速启动项目建设,经常不得不用短期资金做长期工程建设投入。“为了拿项目,有些企业不惜垫资。甚至有的项目建好了,还没有拿到施工许可证,无法从银行贷款,从而使企业资金链高度紧张。”金铎说。

三是营收来源不匹配。有的企业业务结构单一,过于依赖政府补贴,收费的难度也各异。比如,电子废弃物回收企业从申请到获得补贴的周期要一年至两年,可能造成现金流恶化。

吴舜泽也指出,缺钱是普遍现象,是当前企业的共性问题。环保产业发展出现的问题不怪强监管,而是个别企业过于激进,短债长投、资金错配,违背了基本经济规律。“不能把2014年、2015年当常态。”

“有的上市公司质押股权去搞房地产,政策一变,钱出不来,所以爆仓。”原国有重点企业监事会主席赵华林表示,国家防范金融风险是为降低地方政府的潜在债务和央企杠杆,企业永远要聚焦主业,不要想着天上掉馅饼。

“过去一窝蜂搞环保,5万多家企业都赚钱。现在大调整、大整合,变化特别快,靠人脉拿项目的时代已经过去。虽然市场看上去很大,但有的企业一个项

目都拿不到。”赵华林说,环保产业已度过数量快速扩张的草创阶段,但散、小、乱依然是基本特征。企业仍缺乏创新和优秀的管理团队,技术、模式趋同,缺少核心竞争力。

在规模导向之下,一些环保企业管理粗放,产品和服务同质化,行业恶性竞争,商业模式也不成熟。很多企业争抢项目一哄而上,忽略了项目的经济性,中标价一再走低,有些甚至低于企业成本。

混改破局

金铎表示,“寒冬”之下,倒逼行业走高质量增长之路,加快技术、产品、服务升级,提升现金流管理能力。“资本在未来仍然是非常重要的杠杆,我们要更多吸纳社会资本,逐渐优化资本结构,更加专注于运营和技术管理。未来中国环保产业一定会走专业化和技术化道路。”

一些环保企业加快拓展融资渠道,筹备粮草过冬。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裁乔德卫介绍,绿色动力于2018年6月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挂牌上市,成为国内垃圾焚烧发电行业首家A+H股企业。王天义也表示,央企光大国际今年也通过配股方式募集了近百亿港币资金,创下了融资纪录,目前手上共握有约400亿元“弹药”可供投资。

会上,混合所有制改革成为讨论焦点。“很多地方政府在谈

项目时,虽然也认可民企的技术,但一转身还是找了央企。”赵华林表示,国企、民企融合发展,走混合所有制道路,既可以发挥民营企业在技术研发、第三方治理和环境服务业上的创新性作用,也能利用央企在政策体制、政企关系、跨区域整合、资金等方面的优势。

绿色动力其实也是混改的成功案例之一。从一家民企到成为北京市国有控股企业,绿色动力拿下了20多个省区市的项目,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总规模超过了6万吨/日。2018年8月份,绿色动力在北京通州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启动运行,以严格的设计标准、具有“视觉地标”属性的城市景观,成为北京城市副中心的示范项目。

赵华林还透露,央企也存在同行业竞争恶化、非主营业务丛生、重复投资等现象,发展分散、协同效应不强。国资委在2018年下半年工作会议上指出,要持续推动环保产业资产整合,更加注重重组质量效果,加快推进央企内部资源重组。这意味着各家央企内部分散的环保业务有可能整合。

此外,金铎指出,民营企业具有机制灵活的特点,从而激发了大量的创新创造。混合所有制改革后,如何在机制上创新、保持活力,使国企和民企融合共生共赢,是全社会未来面临的挑战。

(来源:2018年12月26日《经济日报》)



雪中随拍

言者 摄

给泄露患者隐私者更强震慑

罗志华

近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继续审议民法典侵权责任编草案。草案一审稿规定,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泄露患者隐私和个人信息或者未经患者同意公开其病历资料,造成患者损害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二审稿删去了“造成患者损害”内容。

近年来,泄露患者隐私的事件不断出现,其中有的是由医疗机构或医务人员所致,比如深圳千名孕产妇信息泄露、上海疾控中心工作人员贩卖新生儿信息案等。

过去,这类事件发生后,是否追究当事人责任,要看产生了怎样的后果。因为侵权责任法规定,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泄露患者隐私或者未经患者同意公开其病历资料,造成患者损害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可以看出,“造成患者损害”是泄露隐私者承担侵权责任的重要条件。这也意味着,若恶意泄露患者隐私的行为并未造成患者损害,就可能不被法律惩处。但事实上,即使没有导致患者有实质性损害,也是对其权益的侵犯。并且,现在没有损害,不意味着今后没有。

给予泄露患者隐私行为以更严厉的惩罚,是很多国家的共同做法。比如,美国的《健康保险隐私和责任法案》规定,对于违反该法案安全条例的行为,处以最高25万美元的罚款和最长10年的监禁;在英国,病房门口贴着写有“不能随意拍照”和“不能将任何有关患者信息的东西随意外泄”的牌子。

删除“造成患者损害”的内容,是将后果担责变成了行为担责,即只要出现泄露患者隐私或病历资料的现象,就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一方面,这扩大了法律惩处的覆盖面,是对泄露患者隐私行为的更有力震慑,有“伸手即被捉”的意味;另一方面,这也传递出通过立法加强隐私保护、防止信息泄露的趋势和力度。对患者和公众而言、对社会秩序和社会治理而言,这都意义重大。

(来源:2018年12月26日《工人日报》)